（上接B334）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度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万润股份：关于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权限内办理公司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且该等转授权自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应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公司（包括境内和境外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共计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融资额度（境外子公司所需贷款额度换算成人民币与境内子公司贷款额度合计）。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决定与各家金融机构申请具体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并代表公司签署授信协议及授信额度内一切融资有关的合同、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万润股份：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万润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应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2:00于公司本部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万润股份：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万润股份：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万润股份：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备查文件：

1、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5、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5年12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进行的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适用日期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根据上述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万润股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年度。

2、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4,480,463.89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4,636,022.61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74,636,022.61元为基数，减去当年分配现金股利92,295,922.50元（含税），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2,220,376,450.85元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302,716,550.96元。

3、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公司截至2026年3月31日总股本922,959,22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7,059,200股后的915,900,025股为基数，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25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114,487,503.13元，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4、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如本利润分配方案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114,487,503.13元（含税），2025年度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为60,362,985.02元（不含交易费用），因此公司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174,850,488.15元，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1.46%。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调整原则

若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动，或者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依照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并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14,487,503.13	92,295,922.50	279,031,846.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4,480,463.89	246,278,008.96	763,011,988.9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189,799,167.6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302,716,550.9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85,815,272.1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31,256,820.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85,815,272.13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485,815,272.13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431,256,820.60元的112.65%。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与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在保障公司经营和长远健康发展的前提下提出，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3,007.95万元、人民币6,010.26万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14%、0.56%，均低于50%。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计提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390.66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2.5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93
2、资产减值损失	11,611.33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7,774.46
商誉减值准备	3,836.87
合计	12,001.99

注：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应收账款的确认标准与计提方法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账面余额	55,239.97
资产可收回金额	53,647.36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2.59
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92.61
计提原因	按照应收款项所划分组合的信用风险特征，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提坏账准备。

（二）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与计提方法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其他应收款
期末账面余额	633.69
资产可收回金额	524.8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3
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8.89
计提原因	按照其他应收款项内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提坏账准备。

（三）存货的确认标准与计提方法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存货
期末账面余额	201,109.34
资产可收回金额	174,811.6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7,774.46
累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26,297.74
计提原因	基于谨慎性原则，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商誉的确认标准与计提方法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商誉
期末账面余额	74,770.31
资产可收回金额	62,167.28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3,836.87
累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2,603.03
计提原因	基于谨慎性原则，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对商誉计提跌价准备。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12,001.99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12,001.99万元。上述对公司的影响已反映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报告中，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已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15:00～17:00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平台举行2025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公司人员有：董事长霍中和先生、独立董事崔志娟女士、财务负责人高斌先生、董事会秘书于书敏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现就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8日（星期二）17: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现就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决定召开本次股东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

7、会议的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会和行使表决权；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五指山路11号公司本部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万润股份：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万润股份：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万润股份：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万润股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续签《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万润股份：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万润股份：关于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万润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注意事项：

对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万润股份：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2、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及其他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会议案5、议案6所涉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续签〈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和《万润股份：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4、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本数）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现场会议前需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4: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传真：0535-6101018，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3、登记地点：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五指山路11号公司本部办公楼六楼601室。

4、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本次股东会召开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格式见附件二），以便验证入场；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4）会议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书敏	邹爱妮
电话	0535-6382740	0535-6101017
传真	0535-6101018	0535-6101018
电子信箱	yushumin@valiant-cn.com	zouaini@valiant-cn.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43”，投票简称为“万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会无累积投票提案。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机构（委托人）现为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股份”）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理本人/本机构出席万润股份2025年度股东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万润股份：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万润股份：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3.00	万润股份：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万润股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续签《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万润股份：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			
7.00	万润股份：关于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8.00	万润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注：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之一打“√”，都不打或多打“√”视为弃权。

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1、是 □　　　　2、否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深圳股票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有的股份性质：

委托日期：2026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2019年11月2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财务”）签订《金融服务协议》。

根据2022年11月29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中节能财务续签《金融服务协议》。

鉴于公司与中节能财务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将于2025年12月到期，经2025年10月29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关联方中节能财务续签了《金融服务协议》。

经2025年5月21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将与中节能财务发生存款、结算、信贷等交易，其中贷款余额不超过12亿元，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货币资金总额的50%；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为人民币81,656.24万元，存款余额为人民币37,639.35万元、美元329.37万美元；2025年度日均贷款余额为人民币82,126.14万元，2025年度日均人民币存款27,485.53万元、日均美元存款653.50万美元。

预计2026年公司在中节能财务的贷款余额不超过12亿元，存款余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货币资金总额的60%。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霍中和先生、朱彩飞先生、关霖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前述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应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在股东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6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4月23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存款和贷款业务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余额	存款余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货币资金总额的60%	不超过50,000	38,754.14	39,954.43
		存款利息	存款利率在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基准利率基础上经双方约定确立	不低于定价原则预计利率	302.20	617.27
		期末贷款余额	/	不超过120,000	72,188.53	81,656.24
		贷款利息	贷款利率不高于同等条件下公司在一般商业银行的贷款利率	不高于定价原则预计利率	453.55	1,973.70

2026年公司在中节能财务的授信总额为200,000万元。

2026年度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为50,000万元。

（三）2025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存款和贷款业务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日均存款余额	32,148.27	不超过50,000	25.90	未超过预计金额	2025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存款利息	617.27	不低于定价原则预计利率	32.07	未低于预计利率	
		期末贷款余额	81,656.24	不超过120,000	48.77	未超过预计金额	
		贷款利息	1,973.70	不高于定价原则预计利率	48.06	未高于预计利率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7月16日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佳峰
公司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宏业东路1号院6号楼第6层101
股东构成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	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节能财务资产总额280.48亿元，负债总额240.42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40.06亿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4.55亿元，净利润0.93亿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节能财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于2014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中节能财务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非失信被执行人，其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与定价方式

1、存款服务

（1）公司在中节能财务开立存款账户，并本着存取自由的原则，将资金存入在中节能财务开立的存款账户，存款形式可以是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2）中节能财务为公司提供存款服务，存款利率在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基准利率基础上经双方约定确立；

（3）中节能财务保障公司存款的资金安全，在公司提出资金需求时及时足额予以兑付。中节能财务未能按时足额向公司支付存款的，公司有权终止本协议，并可对中节能财务应付公司的存款与公司在中节能财务的贷款进行抵销。

2、结算服务

（1）中节能财务根据公司指令为公司提供付款服务和收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

（2）中节能财务免费为公司提供上述结算服务；

（3）中节能财务应确保资金结算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产负债风险，满足公司支付需求。

3、信贷服务

（1）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中节能财务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为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公司可以使用中节能财务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办理贷款、银团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担保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业务；

（2）在符合相关监管条件下，中节能财务承诺向公司提供的贷款利率不高于同等条件下公司在一般商业银行的贷款利率；

（3）有关信贷服务的具体事项由双方另行签署协议。

4、交易限额

出于财务风险控制和交易合理性方面的考虑，就公司与中节能财务的金融交易做出以下限制，公司应协助中节能财务监控实施下列限制：

（1）结算服务：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中节能财务免费为公司提供结算服务；

（2）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公司存放在中节能财务的存款余额原则上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货币资金总额的60%；

（3）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中节能财务给予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原则上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与中节能财务续签了《金融服务协议》。该协议有效期3年，协议包含中节能财务提供的金融服务的内容、收费标准、交易限额、双方权利义务等内容。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节能财务的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中节能财务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合理，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关联交易会持续。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关联委员关霖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中节能财务作为一家经相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其经营资质、内控建设、经营情况均符合开展金融服务的要求。公司与中节能财务将开展的金融合作事项，定价原则合理、公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均同意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霍中和先生、朱彩飞先生、关霖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公司与中节能财务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续签《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股份”或“公司”）2023年5月12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关联方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海舟”）签署了《业务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该协议有效期将满，公司拟与万海舟续签《业务合作协议》，继续与万海舟开展加氢相关产品的业务，包括采购货物、销售原材料、销售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等业务合作。

一、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公司与万海舟签署的《业务合作协议》有效期将满，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万海舟续签《业务合作协议》，继续与万海舟开展加氢相关产品的业务，包括采购货物、销售原材料、销售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等业务合作。

公司参股万海舟，持有万海舟35.00%的股权，公司委派2名高级管理人员担任万海舟的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四）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续签〈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前述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续签〈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王忠立先生、付少邦先生在公司股东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本次《业务合作协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亦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石敏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4、注册资本：3,200万元

5、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大街87号

6、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0日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744518312T

8、股东构成：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华氯碱”）持股比例为35.96%；日本DIC株式会社（以下简称“DIC”）持股比例为29.04%；万润股份持股比例为35.00%。

9、经营范围：生产液晶材料及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万海舟成立于2002年12月20日，是烟台氯碱厂（现万华氯碱）、大日本油墨化学工业株式会社（现DIC）和烟台万润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润有限”，现万润股份）共同出资成立的中外合作企业，持股比例分别为42%、40%、18%，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2006年，万华氯碱将其持有万海舟的12%股权转让给万润有限，转让后万海舟的股权结构为：万华氯碱持股30%、万润有限持股30%、DIC持股40%。2012年6月30日万海舟与烟台凯润液晶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注册资本变更为1,2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变更为万华氯碱持股35.48%、万润有限持股35.48%、DIC持股29.04%。2015年股东进行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3,200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变更为万华氯碱持股35.96%、万润有限持股35%、DIC持股29.04%。

万海舟主要业务为加氢液晶材料及加氢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营正常。

11、万海舟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83,319,333.50元，净资产为41,622,761.29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75,349,392.42元，营业利润-2,777,308.10元，净利润为-2,097,233.48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2、构成关联关系的具体说明：公司参股万海舟，持有万海舟35.00%的股权，公司委派2名高级管理人员担任万海舟的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四）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3、万海舟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非失信被执行人，其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公开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法确定价格；但是如果该交易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执行双方协议价。如果有国家政府制定价格的，按照国家政府制定的价格执行。

董事会认为：公司与万海舟关联交易的定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遵守“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原则，能够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双方

甲方：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

（二）鉴于甲方（包括甲方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与乙方由于生产经营的需要开展业务合作，业务合作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产品及材料、采购商品及材料、提供加工服务、接受加工服务等，基本内容包括：

1、甲方向乙方提供产品及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生产单体液晶粗品和液晶中间体所需相应的中间体和其他材料；

（2）生产医药中间体所需相应的材料；

（3）生产其他功能性材料所需相应的材料。

2、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及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单体液晶粗品、液晶中间体；

（2）医药中间体粗品；

（3）其他功能性材料中间体、粗品。

3、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加工服务。

（三）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1、本协议项下交易的定价应当按照以下原则和顺序确定：

（1）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即政府有统一收费标准的，执行国家或地方政府的规定；

（2）凡没有政府定价，但有政府指导价的，执行政府指导价，即政府有指导性收费标准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协商确定收费标准；

（3）没有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应执行市场价格，即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为准确定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4）前三种都没有的，执行成本加成定价，即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合理成本基础上加一定的合理利润确定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但是如果该交易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执行双方协议价，即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2、根据本协议确定的交易定价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具体利润比例应当不超过行业同期平均利润水平。

3、根据本协议确定的交易定价采用“协议价”的，应当在具体交易协议中规定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依据。

（四）关联交易协议签署运作方式

甲乙双方应于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协商确定下一年度的产品及服务供求年度计划。双方应根据产品及服务供求年度计划、本协议的规定签署具体的交易协议。

（五）《业务合作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公司股东会批准后开始计算。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双方2023年5月签署的《业务合作协议》同时废止。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维持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与该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4月23日，公司与万海舟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2,284.29万元。

除上述交易外，公司与万海舟及其关联方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续签〈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续签〈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万海舟续签《业务合作协议》，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该协议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续签〈业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备查文件

1、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万润股份：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5、《业务合作协议》（草案）；

6、万海舟营业执照；

7、万海舟2025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2023年5月12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与关联方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海舟”）签订了有效期为三年的《业务合作协议》。

根据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公司预计2025年度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万海舟发生包括委托加工、采购货物、销售货物、出租设备、销售燃料动力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2025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8,288.93万元。

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万海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前述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与万海舟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交易金额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4月23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	为公司需要加氢的产品进行加氢业务	市场公允价	不超过6,000	981.17	3,279.73
向关联人采购货物		采购功能性材料中间体、医药中间体	市场公允价	不超过6,000	1,029.98	4,178.25
向关联人销售货物		销售化工原料、半成品、成品	市场公允价	不超过1,000	0.08	54.05
向关联人出租设备		出租车间厂房及生产需要的设备	市场公允价	不超过1,000	216.51	649.54
向关联人销售燃料动力		销售水电气等	市场公允价	不超过1,000	56.55	127.36
日常关联交易合计		/	/	不超过15,000	2,284.29	8,288.93

注：1、表格中如存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形成；

2、在上述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与万海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剂使用不同交易类别的交易金额，具体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	为公司需要加氢的产品进行加氢业务	3,279.73	不超过6,000	62.57	-45.34	2025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采购货物		采购功能性材料中间体、医药中间体	4,178.25	不超过2,000	3.43	108.91	
向关联人销售货物		销售化工原料、半成品、成品	54.05	不超过1,000	4.29	-94.60	
向关联人出租设备		出租车间厂房及生产需要的设备	649.54	不超过1,000	47.74	-35.05	
向关联人销售燃料动力		销售水电气等	127.36	不超过1,000	26.29	-87.26	
日常关联交易合计		/	8,288.93	不超过11,000	/	-24.6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2025年与万海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1,000万元，2025年实际与其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8,288.93万元，差异为2,711.07万元，差异的主要原因为：2025年度公司下游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相关业务未达预期，导致上述交易金额发生相应变化。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2025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2025年年初根据销售产品情况所作的预计，符合当时市场的预期；由于2025年度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公司下游客户订单发生相应变化，相关业务未达预期，导致2025年度公司与其交易金额发生相应变化，上述情况属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注：表格中如存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形成。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12月20日
注册资本	3,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石敏
公司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大街87号
股东构成	烟台万华氯碱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35.96%；日本DIC株式会社持股比例为29.04%；万润股份持股比例为35.00%。
经营范围	生产液晶材料及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加氢液晶材料及加氢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万海舟的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为83,319,333.50元，净资产为41,622,761.29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75,349,392.42元，营业利润-2,777,308.10元，净利润为-2,097,233.48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万润股份参股万海舟，持有万海舟35.00%的股权，公司委派2名高级管理人员担任万海舟的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万海舟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非失信被执行人，其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与定价方式

公司年初根据销售产品情况所作的预计来确定未来一年与万海舟的交易总量。

1、公司向万海舟采购货物。采购货物的定价方式为：若有公开市场价格的按市场价格定价；若无公开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法确定价格；对于公司曾批量生产的初级中间体，采购价格在低于公司的经营成本的基础上参考关联方报价协商计价；对于公司未进行批量生产的初级中间体，以实验室或小试、中试数据为基础，按照预计经营成本加成15%左右，同时参考关联方报价、协商计价。

2、公司向万海舟销售原材料。公司以采购原材料的成本上浮5%左右的管理费作为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的售价，与关联方协商定价。

3、公司向万海舟销售库存商品。销售库存商品的定价方式为：若有公开市场价格的按市场价格定价；若无公开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法确定价格：根据生产成本提出报价，报价依据为生产成本加成15%左右，公司在报价基础上与其协商定价。

4、公司委托万海舟提供产品加工服务。公司委托万海舟进行加氢业务，该业务属于委托加工业务的一种，其定价原则与公司委托加工费的定价原则一致。加氢业务加工费定价具体原则为：公司根据加氢反应所需步骤、原材料、小试数据或中试数据为基础，在万海舟进行商业化试生产后，根据试生产成本提出报价，报价依据为试生产成本加成15%左右，公司在报价基础上与其协商定价。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与万海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烟台市签署了《业务合作协议》。该协议有效期3年，协议包含业务合作基本内容、定价原则、运作方式、双方权利义务及保密等内容。公司与万海舟的上述销售、采购及提供委托加工等交易均由双方按照《业务合作协议》的规定和原则签订具体合同，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或政府定价；无市场公开价格或政府定价的，以成本加成法为基础，与关联方协商定价，具体利润比例不超过行业同期平均利润水平。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万海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维持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万海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合理，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会持续。公司与万海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2、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万海舟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且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公司与万海舟2025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2025年年初根据销售产品情况所作的预计，符合当时市场的预期；由于2025年度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公司下游客户订单发生相应变化，相关业务未达预期，导致2025年度公司与其交易金额发生相应变化，上述情况属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万海舟化工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1、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公司与万海舟签署的《业务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度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业务需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前述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批准，公司与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京东方”）预计2026年度发生包括销售货物、出租房屋和设备、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5,500万元，2025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同类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252.12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与烟台京东方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交易金额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本年年初至4月23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货物	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化工原料、半成品、成品	市场公允价	不超过13,000	940.02	1,192.54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和设备		出租办公场地及研发需要的设备	市场公允价	不超过100	21.66	59.5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代工生产与技术服务	市场公允价	不超过2,400	109.60	0
日常关联交易合计		/	/	不超过15,500	1,071.28	1,252.12

注：在上述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与烟台京东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剂使用不同交易类别的交易金额，具体交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4年10月29日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震宇
公司住所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莱山街道五指山路7号内1号308室
股东构成	北京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8%；万润股份持股比例为20%；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8%；烟台业达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电子专用材料的研发与销售业务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烟台京东方的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为30,798.63万元，净资产为27,966.40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7.45万元，净利润-2,033.60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参股烟台京东方，持有烟台京东方20.00%股权，公司委派2名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担任烟台京东方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烟台京东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非失信被执行人，其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与定价方式

公司与烟台京东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与其他相同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定价原则如下：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参照向第三方提供相同产品和服务的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具体订单双方可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主要包括向烟台京东方销售货物、出租房屋和设备、提供劳务。付款及结算安排以具体协议为准。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暂未与烟台京东方就2026年度交易计划签署协议，后期将视实际业务需求与烟台京东方签署有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烟台京东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烟台京东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合理，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会持续。公司与烟台京东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2、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划与烟台京东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所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与烟台京东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1、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万润股份：关于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为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一、本次责任保险具体方案

1、投保人：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责任限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任一赔偿请求以及所有赔偿请求累计）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35万元人民币

5、保险期限：1年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权限内办理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万润股份：关于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本次责任保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万润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